

证券代码: 600059

证券简称: 古越龙山

公告编号: 临 2026-008

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以“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”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相关制度的议案》，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为强化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效率，拟调整股东会、董事会权限，同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前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的登记核准结果相关内容表述进行统一，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<p>第八条 董事长为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，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</p> <p>董事长辞任的，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。法定代表人辞任的，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。法定代表人由董事会决议产生、变更。</p>	<p>第八条 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，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由董事会选举产生。</p> <p>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董事辞任的，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。法定代表人辞任的，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。</p>
<p>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经理（公司称总经理，下同）、副经理（公司称副总经理，下同）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（公司称总会计师，下同）以及董事会可能聘任的其他人员。</p>	<p>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（公司称总会计师，下同）。</p>
<p>第五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会：</p>	<p>第五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会：</p>

<p>(一) 董事人数不足《公司法》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,或者少于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,即董事人数少于 8 名董事时;</p> <p>.....</p>	<p>(一) 董事人数不足《公司法》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,或者少于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;</p> <p>.....</p>
<p>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者更换,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。董事任期三年,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。但独立董事任期不得超过六年。</p> <p>.....</p>	<p>第一百一十一条 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由股东会选举或者更换,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会解除其职务。董事任期三年,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。但独立董事任期不得超过六年。</p> <p>.....</p>
<p>第一百二十四条.....</p> <p>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以下事项行使决定权:</p> <p>(一) 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%以下的对外投资、收购出售资产、资产抵押、委托理财等行使决定权;</p> <p>.....</p>	<p>第一百二十四条.....</p> <p>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以下事项行使决定权:</p> <p>(一)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%以下的对外投资、收购出售资产、资产抵押、委托理财等行使决定权;</p> <p>.....</p>
<p>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与 ESG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其他专门委员会,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,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。</p>	<p>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设置战略与 ESG (环境、社会和公司治理,下同)、提名、薪酬与考核等其他专门委员会,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,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。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由董事会负责制定。</p>

公司原章程中“经理”、“副经理”按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统一表述为“总经理”、“副总经理”,其他因上述修订引起的部分条款序号调整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余内容不变,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,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的修订及表述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。

二、公司部分制度的修订情况

结合《公司章程》对股东会、董事会权限的调整修订，同步对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进行了修订，该制度修订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修订后制度全文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